

青岛市黄岛区黄浦江路小学
2023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1.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1)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2)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3)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4)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9)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 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我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执行上级领导机关的指示和决定。按教育规律办学，坚持以教学为中心，坚持勤俭办学的原则，努力改善办学条件和知人善作、任人为贤、人尽其才，充分发挥每个教职工的积极性和业务特长，加速青年教师队伍的基本建设。

(二) 我校的主要目标为贯彻立德树人，全面提高教育质量；推进学校全面加特色，学生合格加特长的发展；大力培训教师，全员提升，为教育塑造一支全面过硬的教师队伍。

(三) 维护学校的教学秩序，为学生创造良好的学习环境。

(四) 积极稳妥地推进教育改革，按教育规律办事，不断提高教育质量，根据学校规模设置学校管理机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坚持“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方针，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使学生的德智体全面发展。

二、机构设置

青岛市黄岛区黄浦江路小学单位内设机构情况如下：

共设有 6 个职能科室，分别为：校长室、副校长室、教导处、总务处、德育处、办公室。

.....

详见文件原文：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1. 2023 年单位预算表（附件 1）

- (1)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 (2)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 (3)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 (4)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
-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
-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9)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 政府采购预算表（附件 2）

（详见单位公开的相关预算表格）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3 年收入预算为 3111.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11.74 万元。

2023 年支出预算为 3111.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863.39 万元，公用经费 248.35 万元。

(二)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收入预算 3111.74 万元，其中：2022 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11.74 万元，占 100%。

(三)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支出预算 3111.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863.39 万元，占 92.02%；公用经费支出 248.35 万元，占 7.98%。

(四)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111.74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34.23 万元，减少 19.0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进行了对以前年度人员经费补发。

(五)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111.74万元，与2022年相比，减少734.23万元，减少19.09%。主要原因是2022年进行了对以前年度人员经费补发。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11.74万元，与2022年相比，减少734.23万元，减少19.09%。主要原因是2022年进行了对以前年度人员经费补发。

(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教育(类)支出2534.70万元，占81.4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20.28万元，占10.29%；住房保障(类)支出256.76万元，占8.25%。其中：

1. 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 小学教育(项) 2023年预算数为2534.7万元，比2022年减少631万元，减少19.93%。主要原因是2022年进行了对以前年度人员经费补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 2023年预算数为213.52万元，比2022年减少56.58万元，减少20.95%。主要原因是2022年进行了养老保险补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3年预算数为106.76万元，比2022年减少28.29万元，减少20.95%。主要原因是2022年进行了职业年金补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2023年预算数为256.76万元，比2022年减少18.35万元，减少6.67%。主要原因是2022年进行了住房公积金补缴。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青岛市黄岛区黄浦江路小学 2023 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通过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3111.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863.39 万元，占 92.02%：

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248.35 万元，占 7.98%：

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资本性支出等。

(九)关于青岛市黄岛区黄浦江路小学 2023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无项目支出预算。

(十)关于青岛市黄岛区黄浦江路小学 2023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2023 年安排培训费预算 11.37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培训。比 2022 年增加 0.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教师人数增加。

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本单位公用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48.35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5.84 万元，增加 2.41%。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增加。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金额 39.8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金额 4.37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5.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房屋及建筑物共计 232.60 万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无项目支出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单位）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单位）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所属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

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区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青岛市黄岛区黄浦江路小学所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解

释说明（明细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